

证券代码：871690

证券简称：上源环保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公司任一时点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闲置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额度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相关决策，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在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任一时点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闲置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四） 委托理财期限

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3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授予总经理办理权限的议案》，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理财产品属于较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投资的实际收益难以预期。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本增值的原则，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充分保证股东利益。

五、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 《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4日